

证券代码：874036 证券简称：久正工学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5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启东市汇龙镇669号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陆海荣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全体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如下：

(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2) 发行股票面值：

每股面值为 1 元。

(3)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2,000,000 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180.00 万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1,380.00 万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4) 定价方式：

通过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 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 网下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5) 发行底价：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

(6) 发行对象范围：

已开通北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7) 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用于以下投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1	马来西亚智能升降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7,188.26	17,188.26
2	智能人体工学沙发核心骨架智造项目	3,648.00	3,648.00
3	智能家居研发中心项目	2,104.18	2,104.18
合计		22,940.44	22,940.44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资金需求轻重缓急等情况，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等方式自筹资金先期开展部分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专款专用，用于支付上述项目剩余款项及置换前期已投入资金。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投资总额，超出部分则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等要求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用作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用途；若募集资金净额小于上述项目投资资金需求，缺口部分由公司以自筹方式解决。

(8) 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获得批准并成功发行，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所有新老股东按其各自持股比例共享。

(9) 发行完成后股票上市的相关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票将在北交所上市，上市当日公司股票即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10) 决议有效期：

经股东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则本次发行上市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

(11) 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上市或将实施战略配售，具体配售比例、配售对象等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届时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市场状况确定。

(12) 其他事项说明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需报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行，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方案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明琅、柯慧、施冬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明琅、柯慧、施冬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明琅、柯慧、施冬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明琅、柯慧、施冬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

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明琅、柯慧、施冬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明琅、柯慧、施冬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明琅、柯慧、施冬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就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明琅、柯慧、施冬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就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事宜作出公开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就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事宜作出公开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明琅、柯慧、施冬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5）。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明琅、柯慧、施冬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中介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中介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明琅、柯慧、施冬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需求，制定《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自公司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明琅、柯慧、施冬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由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1、《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

用)》(公告编号：2026-057)；

2、《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58)；

3、《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59)；

4、《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0)；

5、《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1)；

6、《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2)；

7、《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3)；

8、《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4)；

9、《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5)；

10、《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6)；

11、《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7)；

12、《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8)；

13、《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9)；

14、《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0)；

15、《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1)；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1、《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2）；

2、《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3）；

3、《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4）；

4、《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5）；

5、《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6）；

6、《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7）；

7、《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8）；

8、《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9）；

9、《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80）；

10、《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81）。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82）。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83）。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83）。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0,924.37 万元、9,251.67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9.02%、19.16%，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3、《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南通市久正人体工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